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靖娟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wsx876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30162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76500000A\_11103016292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103016292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1103016292\_ATTACH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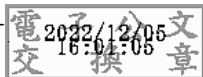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提報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需求一案，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2月2日總處培字第11100244831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各機關如有臨時或預估出缺之職務，擬列入旨揭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者，請先行電話聯絡本府承辦人確認增列需用名額狀況後，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完成填報作業，並於112年2月2日（星期四）前列印職缺提報考試及需用人員報表傳真至本府人事處，俾利進行線上審核後轉請該總處核定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

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